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中泰证券”）作为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禄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天禄科技进行了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培训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28日，中泰证券持续督导项目组成员在天禄科技会议室通过现场与视频培训结合并发送电子课件要求持续自主学习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部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的内容主要为注册制下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则修订解读，包括修订背景和目的、信息披露相关修订（包括信息披露豁免与暂缓、定期报告、交易和关联交易变化情况）、公司治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要求、董监高忠实勤勉义务、内部控制、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内幕信息管理）、股权激励、日常经营合同披露规范、减持规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再融资规定以及被监管/处分案例介绍。

**三、培训结论**

通过本次培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加强了关于注册制下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的认识，进一步理解了其对自身信息披露等方面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王飞

\_\_\_\_\_

潘世海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年 月 日